

龙船机构
LONGCHUAN MECHANISM

如影相随

一个贪官女儿的自白

望见蓉◎著



YZLI0890112574

首度揭露贪官家人的私密生活
众多文化名人联袂推荐



武汉出版社
WUHAN PUBLISHING HOUSE

龙船机构
DRAGONBOAT MECHANISM

如影相随

一个贪官女儿的自白

望见蓉◎著



YZLI0890112574



武汉出版社
WUHAN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如影相随/望见蓉著. —武汉: 武汉出版社, 2011.11

ISBN 978-7-5430-6377-8

I. ①如… II. ①望…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14867号

出版策划: 俊人文化

著 者: 望见蓉

责任编辑: 赵 可

策划编辑: 刘爱武

封面设计: 小徐书装

出 版: 武汉出版社

社 址: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103号 (430015)

电 话: (027) 85606403 85600625

网 址: <http://www.whcbs.com> E-mail: zbs@whcbs.com

设计制作: 武汉俊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市兆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7.5

字 数: 300千字

版 次: 2012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月第1次

定 价: 29.8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昂贵的金字塔	(001)
第二章 无路可走	(009)
第三章 不能结痂的创伤	(018)
第四章 寻找呼吸的出口	(023)
第五章 自轻自贱	(028)
第六章 不能重走的命运	(034)
第七章 这人像个谜	(039)
第八章 文学的求圣路	(044)
第九章 让过去都过去谈何容易	(050)
第十章 命运的媒介	(056)
第十一章 被母亲牵着鼻子走	(063)
第十二章 可怕的谜底	(070)
第十三章 命运又发来另一张牌	(078)
第十四章 一头闯入文昌阁	(083)
第十五章 完成一个故事的葬礼	(093)

第十六章	如果爱无法用言语来表达	(099)
第十七章	人穷志短	(103)
第十八章	云缠雾绕	(109)
第十九章	惊魂一刻	(118)
第二十章	天大的误会	(122)
第二十一章	他向我打开另一扇窗	(130)
第二十二章	一个人的战争	(137)
第二十三章	钱本身没有错	(140)
第二十四章	安能辨我是雄雌	(144)
第二十五章	泪水落进海里	(148)
第二十六章	地下的潜流	(155)
第二十七章	偷食禁果	(160)
第二十八章	惩罚从我开始	(166)
第二十九章	复仇的武器	(170)
第三十章	浪漫的阴谋	(177)
第三十一章	揭谜刚刚开始	(183)
第三十二章	如此亲密的手足情	(187)
第三十三章	命运对号入座	(194)
第三十四章	爱情红绿灯	(199)
第三十五章	幸福的潮水漫过来	(204)
第三十六章	新婚之夜	(208)
第三十七章	患难与共的考验	(215)
第三十八章	一次成功的鸿门宴	(222)
第三十九章	一扇命运的门	(227)
第四十章	一步步落入他的陷阱	(235)
第四十一章	生命的最高目的	(241)
第四十二章	幽灵般的别墅	(248)
第四十三章	活在美政的希望里	(256)
第四十四章	我自疯狂只为谁	(265)
后记	善愿的表达	(273)

第一章 昂贵的金字塔

第一章 昂贵的金字塔

辰诗雨袅娜的腰身裹着洁白的婚纱，猝然倒在了她渴盼十年的爱情梦想里。是我手中的笔杀死了她，我并不知道充当残忍的刽子手。她告诉我她的一生都在寻找一种叫爱情的东西。我不知爱情为何物，但从她生不如死的表情里，我猜度，那一定不是什么好东西，不是吐着蛇信子的毒草，就是长着天堂面孔的地狱。

她现在就躺在我的手稿里，灵魂还散发着诱人的余香，让我想起她是一个多么美丽的女人。我要给她一个体面的葬礼，是她请求我的。我不知为什么竟然想都没想，就答应了她。她对我说求您，让我在您的笔下死得凄美一点，让我爱的那个男人还能从我的死里想起我对他的好。

对，是她苦苦的哀求，让我动了女人的恻隐之心。

你看，这是一个多么痴情的女人，她才三十六岁，一朵花正值盛开期，她却执意要走。我说我从不杀人，从不。可她趁我困顿的当儿，把我的笔削成了一把锋利的水果刀。对，就是那把给金子林削过水果的刀子。金子林说今天是他们最后一次见面，他们的爱情一去不复返了。那个男人刚刚跨出房门， she 就把刀割向了自己梅花鹿一样顾长白皙的喉咙。

等我想把那把刀夺回来的时候，她和浇灌了她三十六年美丽生命的血一起倒在了她张灯结彩的床上，血染红了她洁白的婚纱。我以为她达到了目的，就此可以瞑目西行了。可是，她用最后的微弱的声音对我说对不起，我应该死在他怀里。



我大惑不解，怎么回事？

她告诉我，这个男人承诺过即使不能给她婚姻，也会在她临死的时候把她抱在怀里。我说，既然这样，你该早点告诉我啊。反正是一死，何苦不把好人做到底？她说怕你一旦醒来，就会收回你的笔，我就死不成了。

你就这么急于了断尘缘吗？或许你多求求我，我就动摇了。我有些可怜地看着她正失去血色的桃仁脸。她摇摇头，用最后一缕细若游丝的气力说，我知道，你是个心地善良的女人，你永远都不会动杀生之念。

就是这句话打动了，就是这句话让她求我帮她留下一个体面葬礼的时候，我不假思索竟答应了。我问她既然你这么爱那个男人，为何还要以这种决绝的方式离开他？

她没有回答。或许是她已没有力气，或许她认为没有回答的必要。生命对她来说都已成为累赘，还有什么值得留恋的呢？她双眼微微闭上了。我正要给她合上眼睑，我的手轻轻触到了她长长的睫毛，她却忽然睁开眼，想要告诉我什么，却终于什么字也没吐出来。

一个痴情的女人，就这样在我的眼前死掉了。

在秋风开始萧瑟的大街上，我抱着那堆书稿，夹着她还弥漫着余温的灵魂，寻找着肯接受她最后栖息的墓地。

我来到了一栋头顶书本的高大建筑前。我走到门口，定睛细看那行竖排镌刻在墙壁上的单位名字，天地出版集团江汉出版社。宽大明亮的玻璃滑门，在我身体刚一靠近的当儿，就敞开胸怀礼节性地把让我进了金壁辉煌的大厅。

电脑显示屏告诉我，社长办公室在十一楼。我决定单刀直入去见社长。我父亲在世时曾告诉我，要办成事，最好直接找“一把手”，他们才是说一不二的。班子成员不过是民主盛宴的配盘。一个副职侥幸能得到一些权力，全取决于“一把手”的党性原则和胸怀度量。一个单位的职权是一杯有限的羹，给副手分多了，自己手中的就少了。弄不好还会有大权旁落的危机。所以，一些“一把手”全力守护着自己的权力塔尖，手里时刻紧攥着恨不得一人独吞的长勺。办事人要少走弯路，就直奔“一把手”吧。否则，费尽周折绕了一大圈，眼看亮起了希望的曙色，最后还是会在“一把手”面前跌倒。我父亲二十年的从政生涯里，一直担任着“一把手”，所以，我没理由不相信。

棕色的木质门紧闭着，毛玻璃透着浑浊的白光。我把眼睛贴到毛玻璃上，想看看社长是不是中午把酒喝多了，躺在老板椅上睡大觉。

我读小学五年级的时候，我父亲在江南任县委书记。那年我在父亲身边过

暑假。一天下午上班时间,我去父亲办公室喝水,敲了好一会儿门,他听出是我的声音才把门拉开一道缝,原来他躺在长条沙发上睡觉。父亲说中午酒喝多了,没办法。那时还没规定中午禁止饮酒。

我理解父亲,我笑笑说,您放心,我不会说出去的。父亲亲了一下我的脸蛋儿说,好好做作业去,我的白雪公主!

父亲叫我白雪公主,其实是不准确的。格林童话里的白雪公主是因为后母嫉妒其美貌,想加害她,她被迫逃到森林,偶遇七个小矮人。在小矮人帮助下,克服后母的诅咒,嫁给了邻国一位英俊的王子。我母亲难道也是后母?现在母亲对我龇牙咧嘴的样子,倒真像那个对白雪公主恨之入骨的继母。可我多次向舅舅求证过,母亲是父亲唯一的妻子。

那时每当父亲这样叫我,我都想纠正,又于心不忍,不舍。因为我喜欢这四个字。白雪纯洁,公主高贵。我更期待有那么一天,我会与王子风范的男人邂逅,恋爱结婚,白头偕老。这件事过去十多年了,我还是记忆犹新。那时,父亲才四十岁,血气方刚的年龄。我知道他喝酒后全身发红,皮肤瘙痒,背上腿上肚子上全是抓痕。可他说,人在官场,身不由己。

什么是身不由己?父亲说,就是有一双手或者很多双手在身后推着你走,不走都不行。

我问往哪儿走呢。父亲摇摇头说不知道。可能是快乐,也可能是痛苦;可能是光明的前景,也可能是黑暗的深渊。是谁的手呢?是我的手吗?

父亲微笑着拉过我的小手,在我右掌心那颗红嘟嘟的肉痣上亲了又亲。父亲的胡茬挠得我咯咯直笑。他说,你就像这颗痣,是爸爸的掌中宝,你永远是爸爸的白雪公主!

现在想起父亲那时说话的神情,仿佛一个在医院门口徘徊的人,对自己的病兆有了模糊的预感。

我把耳朵贴到门缝里,屏息谛听了好一会儿,感觉只有秋风一缕缕凉凉地吹来。不知为什么,在所有手握重权的人面前,我既坦然又忐忑。或许是我从小见惯了太多大大小小的官员,又或许是父亲因为当官而害了自己,害了我们全家。官对我来说成了谈虎色变的東西,成了被蛇咬后见到的井绳。

“你找唐社长吗?他今天出去了。”背后传来一个女人柔声细气的声音。

我惊愕地回头,发现面前站着一个柔美得像青藤一样的女人,嘴唇猩红,眼里一汪春水,波光荡漾。我咽了咽唾沫,说实话我被这女人的眼睛打动了。它纯得像雪后的青海湖,什么东西都可以在里面找到清晰的倒影。



她比我年轻,约摸二十岁。她怎么会用如此友善的目光看我这样一个同类呢?或许什么时候我们就是对手,或者情敌。她看我时,我竟怦然心动,像看见了自己的影子,有似曾相识的亲切,又蓦然升起无名的嫉妒。

“你怎么知道唐社长就不在办公室?”我反戈一击。

她推了推那扇紧闭的门,这女孩从我自信的语气里对自己产生了怀疑。看来自信真的可以达到后发制人的效果。她又曲起细若白葱的手指在门上轻磕了三下。

门到底没有打开的希望。我放下她的手说:“没关系,我可以再来!”

我正要拔腿而去。她对我说:“你是来投稿的?和唐社长认识?”

“我,我是唐社长的一个朋友介绍来的,他们通过电话。”

对付有着漂亮外形的女孩子,我似乎瞬间就可以找到杀手锏。她们往往唯领导是从,让领导高兴,让领导的朋友高兴,是她们柔弱外表下坚强的依靠。这也是我从父亲那里收获的经验。

小时候,我常去父亲身边度假。父亲身边从不缺少漂亮的女秘书,有上访者要见我父亲,她们总会找出一百条理由将来人拒之门外。只要别人拿着我父亲的名片,称是我父亲的朋友或者至交,她们又会立即满脸堆笑,把一切办得妥帖周到。见到我,她们总是停下手头的一切工作,把我像公主一样地侍候。我不记得那些女秘书的名字了,或许我压根儿就没叫过她们什么。也不记得她们长的啥模样,只知道她们是我见过的风度优雅外貌标致的女人。

女子细柔的声音有香气撩人的味道,“那么,请你来我办公室吧。”

于是我尾随她,再次走进电梯,下到十楼。

一间很大的办公室像切豆腐似的,被一人高的白漆木板分成了若干个小格子。每间格子里都有一个人正忙于对付堆积如山的书稿。他们对我视而不见,或者对任何走进来的人都没有抬头一见的兴趣。这就是城市白领,近在咫尺却彼此疏离。他们像马驹囚禁在这些栅栏里,一台电脑足以捎上他们的青春和智慧,驰骋商场,征服海内外。

女孩请我坐下,并递给我一张名片,上面赫然写着:唐宋元。我略一思忖,就把它放进了坤包。我不认识他,更没有认识他的朋友。

我淡青色的西装上正幽幽散发着巴黎生产的love牌香水。这是我舅送给我母亲的。他和他儿子润鸽住在温哥华。我的红唇上涂着媚态十足的羽西,这也是我舅送给我母亲的。母亲平常不化妆,只有我舅舅从温哥华回来时,我母亲为了表示对洋文化的尊重,才化点淡妆。她对我很抠门,化妆品也只能用她的。

幸亏她身体健康,否则我绝不与她共用这些东西。我读大学时几乎都穿她的旧衣服。大学毕业后,她开始重视我的行头,又常赶我到外面多走动。我估计她是想把我打扮漂亮点,花香引蝶,早早招来一个金龟婿。

这女孩大约从我不俗的外表和从容的对答里猜度了我与唐社长非同寻常的关系。母亲说过,男人没有不好色的。男人手中的权力像一盏灯,引诱无数的女人飞蛾扑火。这在母亲的语言大系中算得上最有嚼头的一句话,我却至今没嚼出美味来。

女孩说她叫莲子,让我直接把文稿发到唐社长的邮箱,他会看的。我调侃她,是苦莲(恋)的莲(恋)吗?女孩羞涩地一笑,整齐的牙齿泛着白瓷光,一脸的胭脂红灿若桃花。我还她一个善良的笑,她说作家说话总是一语双关。作家?谢谢美誉!

我想打听唐社长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五十岁上下吧?到了这个官位,五十岁算是年轻的了。可我不敢,我怕露了馅。

我拍拍莲子的香肩,微笑着说:“既然唐社长不在,能否把我带到编辑部,让编辑过过目?”

“行啊,很多作者都是直接与责任编辑谈的。”

莲子把我带到七楼第五编辑部。一位年约四十,披着长发的女编辑站起来,用夸张的热情接待了我。她叫胡珍,声音尖细,眼球外鼓,一脸的黄褐斑,头发零乱得像秋草,灰蓝的旧西装随意地敞开着。

她要我把稿子先放在她那,等她有时间了再看,还要我留下手机号。我说我没手机,她一定以为我撒谎,我会不如扫大街拾破烂的?所以她淡淡地膘了我一眼,无语。

我说:“胡老师,您能不能现在就翻一翻,我可以到外面等会儿。”

胡编辑头都懒得抬,继续忙着手里的活儿,随口甩出一句不痛不痒的话,“您这么着急?想必是第一次出书吧?”

我说:“就是因为是第一次出书,所以猴急。”

莲子赶紧在旁补白,“她是唐社长一个朋友介绍来的。”

胡编辑马上会意,说:“那好吧。”

她站起来用一次性纸杯给我倒了杯开水,顺手抓了几颗劣质茶叶放进杯里。

肉包子样的脏手,瓦解着我的胃口。要是父亲还健在,也没出事,他一个电话甩过来,就把事儿搞定了,何至于我这样屁颠屁颠低三下四求人。



我坐到隔壁一间接待室里。莲子被胡编辑单独留下,不知她们还有何要事商量。

过了一会儿,莲子过来与我打了声招呼就上楼去了。她伸过来的手在我的掌里瘦弱无骨,轻轻相触,就算是道别。

我望着她风摆杨柳的背影,先前对她的戒备全被她的殷勤消解,反油然而生好感。

不到半小时,胡编辑叫我了。她说:“您的小说我大致浏览了一下,说实话我不喜欢写婚外情的小说,出版局也对这类题材设限。如果您要在我们这里出版,您得付两万元的书号费,算是让我为您承担了风险。这算是看在您与唐社长的朋友关系上,否则……”

我一听,耳里就像灌进洪水猛兽,声音瞬间提高八度,我说:“不要因为您自己没有胃口,而去责备您面前的食物好吗?托尔斯泰的《安娜·卡列妮娜》、福楼拜的《包法利夫人》、克拉林的《庭长夫人》、司汤达的《红与黑》、施耐庵的《水浒传》、曹禺的《雷雨》不都写了婚外情吗?我承认,谁也不希望自己的家庭发生婚外情,可它到底是存在的啊。我不说存在就是合理的,可文学就是生活的反映,为什么要讳疾忌医呢?你不写,不出版,婚外情就会自生自灭吗?况且,我只是想通过这个故事告诫人们,爱情应该遵守道德和法律的规则。这个主题不正体现我们文学应肩负的教化社会风习的责任吗?”

我的语速很快,像冲出枪膛的子弹,叭叭叭一气扫射出去,我听出了自己的激动。我太没城府了,在超出我预料的事情面前,我总是遏止不住地激动。父亲曾多次教导我,遇事要冷静,要三思而行,他说冲动是魔鬼。他还说,任何人只要手中有权,都希望别人对他溜须拍马。权力让人享受被仰视的优越和俯视的快感,你若手中无权,就得成全有权人这种心理。权力把人自然地分出了等级。

可我偏偏不吃这一套,人生而平等,而且我的体内隐藏了母亲太多冲动的因子。我即使知道规则,也控制不了血性的缺点。或许这就是性格即命运,像水彩笔立地指向高空,任何风向都无法改变她生长的方向。

胡编辑鼓起的眼球透过玻璃瓶底样的镜片,在我身上来回扫描,好像我就是小说中的那个第三者辰诗雨。

她鄙夷地讪笑道:“你写那些不道德的情感,说明你小说格调低下。”

“如果一部小说揭示的是真实而生动的关系,那它就算得上是一部道德作品。”我振振有词。

她诧异地仰起头。

我说：“这不是我说的，是戴维·赫伯特·劳伦斯说的。”

“这是我的意见，您自己看着办吧！”

她冷冷地把我的书稿推到一边，然后迫不及待地把眼睛贴到另一堆稿纸上，旁若无人地拿起圆珠笔在纸上横冲直撞。

红色的线条在文字的旷野里泛滥，霸权的洪水势不可挡地肢解着文稿。

我想起父亲曾经说过，任何人只要手中有一点点权力，就会想方设法把它用到最大，直到权力的边沿。这就是权力对人的腐蚀，不，是人私欲的裸体与权力温床的魅合。

我冷不丁问：“稿费怎么算？”

她轻笑一声，“能给您把书做出来，让它在市面上行走，已经很不错了。您想想，这书号也是我们买来的，我们的编辑费、版式设计费、印刷费，还有宣传费、运输费等等，这些都算是我们义务为您做的。”

多么冠冕堂皇的理由！一切的权力想要与私欲苟合，都会穿上掩耳盗铃的外衣。

我轻蔑地瞟了她一眼，说：“那就谢谢了！敢情您天天都在这里学雷锋。”

自从温总理为农民工讨工钱后，农民工一天的工资都在百元左右了，我这脑力活儿怎么就下贱到这地步！我卷起书稿，往腋下一塞，就云一样飘出窗外。我得保持我的尊严，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我不治任何人，也不想被任何人治。况且我一点都不相信胡珍的话，望表而知里，扪毛而辨骨。文学是美学，是人学。

胡珍邋遢粗俗的外表，冷漠无情的操守，让我深深地质疑她对文学的审美能力和亲和力。她不给我的小说一个公正的对话机会，反倒像摆地摊的商贩，要我一手掏钱，一手供出书稿，真比卖人血包子的康大叔还可恨，也极大地动摇了我对长得丑陋的人素有的同情心。

其实外表丑是反衬心灵美的背景，也是烘托内心恶的色素。女人丑点不可怕，可怕的是没有善良心。

我和三个陌生的男女站在电梯里，电梯里不锈钢面壁上清晰地映照出三个陌生人正不约而同地向一位高挑的长发女人行着注目礼。她披着齐腰际的直发，乌黑发亮，泛着锦缎的光。一双弯月似的眼睛不再是天真无邪的蓝天白云，有一种忧愁像石头沉潜在湖底，占据着她的心。她走起路来如行云流水，清爽优雅，长发像音乐为她灵动娴静的步幅打着温婉的节拍。只需一次，便让你



过目难忘。

我每次出门,总有人禁不住默默地注视,像欣赏一道稀有的风景目送我走出他们的视线。我知道这是我长发的魅力,它成为我无意撩人眼球的风景。这头发是父亲健在的时候长着的。如果用高倍显微镜,兴许可以看见父亲的指纹。发肤为父母所赐,我相信,我想念父亲时,身体的每一个部件都会收到感应的信息。

这三十层的高楼比压着白蛇娘娘的雷峰塔还让人压抑憋闷。我离开那栋楼时,又回头看了看楼顶上那本摊开的大书,那真是一本不闻人间疾苦的天书。我恨不得来一阵狂风,把那本书吹走,吹得四分五裂,吹到长江里去。

这书、这建筑简直是极端的形式主义,和一座长着金字塔面孔的坟墓有什么区别!因一个人而讨厌一个单位,因一个人而喜欢一座城市,这是我常犯的毛病。我知道这很不好,像电脑里随意打开一个文件,必然附带灰尘和垃圾,我无法避免,也无法有意把它格式化。

我讨厌形式主义,父亲在世时也讨厌形式主义。他说,形式主义的要害是贪图虚名,不务实效,劳民伤财。主观主义、个人主义、官本位意识,是形式主义的思想根源。这是十一年前,我父亲任江南县委书记接受某媒体采访时说过的一段话,至今还放在网上,像一面巨大的哈哈镜,是个极大的讽刺。也像一张巨大的蜘蛛网,似在等我像苍蝇一头栽进去,万劫不复。

人前人后,台上台下,冠冕堂皇的官话总是为丑陋的行为做着挡箭牌。

无路可走

第二章 无路可走

我生于武汉，长于武汉，却从来没有真正融入这座城市。我像个可怜虫在城市的边沿行走，十年前是这样，现在更是这样。

十年前，父亲在长江二桥附近，武汉中心城区最豪华的小区，购置了一套三居室住房。父亲一年里除了重大节日在家，其余时间全在外地。偶尔回家，也极少在家吃饭。尽管这样，我们家仍富在深山有远亲，酒香不怕巷子深。节庆期间来我家以亲戚面目出现的人络绎不绝，来我家的客人几乎每次都是新面孔，他们不是我家的亲戚，却比亲戚还亲。他们总是带很多稀奇古怪的礼物，什么燕窝、人参，什么张大千、齐白石、徐悲鸿的字画，还有一些我叫不出名字的东西。他们总说是家乡的特产，我就纳闷他们的家乡咋就一样呢。自从父亲出事后，我们家的车水马龙都成了滚滚长江东逝水。除了我舅偶尔从国外回来看看我们，其他的亲戚仿佛一夜之间走散了。这套房子成了这座城市不食人间烟火的火柴盒，只有我和母亲两根火柴棍一天捱一天地苟延残喘，摩擦内耗，火花四溅，没有人能把我们的生活重新点燃。用鲁迅的话说，有谁从小康人家而坠入困顿的么？我以为在这途中，大概可以看见世人的真面目。

尽管如此，我仍深深地爱着武汉。因为它太大了，像一片汪洋，我的痛苦掉进去，就像一枚针掉进大海里，悄无声息。我的身子隐进这城里，就像一粒微尘混迹于茫茫天宇。在我的下意识里，武汉是一个粗糙男人的城市，块头大，声音粗，说话总像老子天下第一。连长江、汉水汇流这里，也是浩浩荡荡，平铺直叙。我母亲的性情里有一些这样的基因，我也有，尽管我努力逃避这基因的传承。



初秋的阳光午后还很茂盛,季节正从夏日火热的迷恋中走出。天空显出了久违的沉静,像一个开始成熟的青年。

我从出版社垂头丧气回到家里,正是吃午饭的时候。母亲从省国营手表厂退休多年。省国营手表厂改制时,母亲本来应该像其他工人一样下岗的,就因为父亲的关系网在省城里仍然有潜在的蛛丝马迹,所以厂里给她办了退休,保证了她的工资。

母亲正往饭桌上放火锅,火锅里腊肉飘香。

母亲见我进门就说:“到哪里去野啦?”

我说:“找出版社出书去了。”

“哼,你是当作家的料?白日梦吧。”

自从父亲去世后,母亲对我说话很少有好声气,常常像钢针,针针见血。我成了父亲的替罪羊。她把对父亲的怨全撒在我这个有着父亲血统的活人头上。她怒目圆睁,腾出手,猛地从我腋下扯过书稿,啪地放到桌面中间,黑黑的锅底就要毫不留情地坐上去。

我大喊一声:“那是我的书!”

说时迟,那时快,我把书从水深火热之中抽回来。母亲的火锅应声掉到地上,汤水四溅,腊肉横飞。

母亲唉哟尖叫,“你这个死女子!”这算是轻描淡写的,要在我念高中时,母亲随手甩出的耳光一定早在我脑壳上遍地开花。

看着一锅鲜美的佳肴瞬间化为乌有,我的恐惧比那些躺在地上颤抖的肉团还要惊慌。

父亲去世后,母亲骨子里的天性得到了解放。母亲在外面如果受了冤枉气,比如谁走路不小心撞到她,谁开车不小心碰到她的裤腿,她一定指着别人的鼻子破口大骂,你个斑马儿的!似要把这么多年憋着的郁闷和不快一点点发泄出去。

她这样骂完,回家一定像拣了大便宜,绘声绘色讲给我听。我强作笑颜地夸她真行!这大的年纪了,想咋做就咋做吧。要是谁追究起侮辱人格诸如此类的罪状来,可比我爸轻多了。母亲听到这样的话,往往哭也不是,笑也不是。末了,只叹气。

我惶恐地看着恼怒的母亲,她用利剑一样的目光狠狠刺了我一眼。我嘟起嘴巴,做可怜状。我的保护伞没了,我得学会以柔克刚。十年前父亲在世时我们家衣食无忧的日子已经恍如隔世。

我紧抿双唇，泪水像蛇一样趁机钻进了我的口腔。我用舌头亲密地与它纠缠，咸咸的，冰冰的，这就是十年来生活给我的味道。

好一会儿，我从母亲缓和的表情里恢复了自信。

我大声说：“都是您的错！这可是花了我整整两年才写出的书，您竟然想把它当抹布，垫锅底！”

母亲哂笑说：“明明是一堆废纸！书我还不认得？”

她说这话时，下巴像一把伸出去的锅铲，一上一下地颤抖，丑陋无比。

我一直私下怀疑父亲的审美观。他那样器宇轩昂的人怎么会选中我母亲做他相伴一生的妻子！我知道这想法是大逆不道，就像父亲对待他的党组织，一边受恩，一边违逆。

“您和那个姓胡的女人一样，太轻视人类的脑力劳动了。是的，它现在还不是书，可它会，马上。”我底气十足地拍拍我的书稿说。

“哪个姓胡的女人？别对我说女人，我讨厌女人。”我母亲叫嚣着，“也别对我说书，把一堆写了字的纸订到一块儿，你们就以为是自己写出的书！这样岂不是满世界都是作家了？真是太可笑了，简直不知天高地厚！”

“姓胡的女人与您无关，是个编辑，一个见钱眼开的编辑。她丑得绝情，父亲看不上她的。您知道的，父亲睡过一百零八个女人，和《水浒传》里一百单八将一样，不多不少。您看这是一个多么巧合的数字！但我坚信我爸绝不会睡丑陋的女人，这应该是个通律，男人和女人都有的通律。”

我说这话时心里在滴血，灵魂有撕裂的痛苦，可我仍旧要说。这一直是我对父亲最不耻的，今天，我终于脱口而出。因为我知道这是对付母亲最锐利的武器，是抹了剧毒的匕首，是泼在伤口上的盐水，是让一个妻子五脏俱焚的炸药。

“你这个恶毒的孩子，你这个没心没肺的孩子，你怎么哪壶不开，偏提哪壶？都是因为你，我还在这里苦熬！你个没良心的，该让狼把你拖了去。”母亲一屁股跌坐到沙发里，伸出的手指恨不得像梭镖捣瞎我的双眼。

父亲在外面睡了一百零八个女人，是三年前母亲说的。她知道父亲与我的父女情远胜于父亲与她的夫妻情。为了彻底打倒我对父亲向来的尊崇，树立她在这个家庭的绝对权威，她从抽屉里拿出一本蓝色日记本说：“这是你爸在外面玩女人的证据。他一五一十写在这里面。你还以为你爸真是他妈的正人君子？”

我不信，她就翻出了中间一页，我一下看清了一行字：“到目前为止，我睡了一百零八个女人。”

那千真万确是我父亲的笔迹，我想夺过来看，却被母亲转身锁回了抽屉。



她说：“这是毒品，是臭狗屎。你一个指头都别沾，让你瞟这一眼都是你爸把我逼急了逼疯了。”

我说：“您干嘛不把它交出去呢？交出去让全世界的人都知道，那将是一扇多么精彩的日记门！您脸上有光，我也跟着沾光。看，您有一个多么了不起的丈夫，我有一个多么风流的爸爸！那样，我们的名字将不胫而走，遗臭万年，永垂不朽！”

“啪啪！”伴随我的话音，两巴掌与我脸颊发出清脆的和鸣。我的脸火烧火燎地疼痛，我顽强地制止泪水的奔流，可究竟抵不住神经对痛感本能的反应。

母亲盯着我，像看一个忽然闯进门来的异端。我看见两团水雾迅速弥漫，然后占据了她的整个眼眶。母亲无声的哭泣倒像闸门瞬间拦截了我汹涌奔腾的泪水。

我望着母亲说：“对不起，妈，我错了，真的，我错了，您原谅我吧，我不是说您丑，您在我眼里是最漂亮的妈妈。我说那话没别意思，我只是陈述一个事实。我恨那个胡编辑，她竟然看都没看清楚，就把我的书稿给毙了。她还狮子大开口，说只要我交两万元钱，就给我出书。”我极力辩驳，双膝几乎跪到地上，可怜巴巴地凝望着母亲。

母亲一声不吭地呆愣着，眼睛直直地盯着墙角。

“妈，别这样，求您！”我没料到这句恶毒的话竟击中了母亲的命门。这时，我脑海里浮现起父亲与母亲吵架和分居的图片，它们像战场上残余的弹片，嵌在往事的肌肤里让我隐隐作痛。

好一会儿，我母亲叹了一口气，坐到沙发上。

我说：“妈，如果真的没了别的法子，我就只有自费了。妈，借我两万，就两万，行吗？我会还的。我的书只要一上市，然后拍成电影、电视剧，那时钱就会滚滚而来。那时，您就是一个知名作家的母亲，您可知道这是一个多么光荣的称号！”

“两万？哼，两元都没有！”母亲唰地从沙发里弹起来。可能理智和母性的责任温情又回来唤醒她了，她说，“青儿，我看你是中邪了。你可千万莫吓你妈！我原来单位有个男的，啥事儿不做，整天关在家里写啊写的，写出来的东西出版社都看不中。一个私人出版商为了蒙他几个钱，让他拿两万元，说帮他弄个书号。他也只顾乐，屁颠屁颠找老婆要钱出书。老婆不给，他就去偷邻居家的钱。结果钱没偷着，被打个半死。”我母亲的表情颇有些幸灾乐祸。

“这故事好听，接着讲！”我故意欢天喜地拍起手来，心里却有抽髓剥筋的疼痛，“妈，快讲，后来怎样？”